

T/YNFS

团 体 标 准

T/YNFS 010—2024

野生动物公众责任保险出险现场查勘定损 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Site Investigation and Damage Determination of Wildlife
Public Liability Insurance

2025-03-06 发布

2025-04-06 实施

云南省林学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要求	1
5 查勘人员要求	2
6 查勘	3
7 定损	6
8 现场处置	7
9 成果运用和争议处置	7
10 档案和保密管理	7
附录 A（资料性） 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参考	9
附录 B（资料性） 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险赔付标准参考（示例）	10
附录 C（规范性） 查勘定损报告参考示例	12
附录 D（资料性） 索赔申请书	15
参考文献	17

中国·云南

KUNNANSHENLINGXUEHUI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云南省林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昭通市林业和草原局、永善县林业和草原局、中国人民财产保险云南省分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胡东、吴文友、雷吉琴、马海妮、范嘉、刘睿、李庆攀、王明仙、王元花、庞方富、贺军、杨婕、高发海。



野生动物公众责任保险出险现场查勘定损 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陆生野生动物肇事造成自然人生命健康损害或财产损失，保险企业（机构）现场查勘定损有关内容，包括查勘人员要求、查勘、定损、现场处置、成果运用和争议处置、保密和档案管理方面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野生动物公众责任保险承保范围内陆生野生动物肇事现场查勘及定损，不适用于人工驯养野生动物造成的物损或人员伤亡现场查勘。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农业部《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34号）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陆生野生动物公众责任保险 public liability insurance for terrestrial wildlife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因国家和地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自然人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应由当地人民政府承担补偿责任的，由承保企业（机构）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自然人生命健康损害或财产损失承担补偿责任提供保障而开发的一种特殊险种（以下简称“野责险”）。

3.2

受损率 damage rate

保险标的物受损部分与标的价值的比值。

4 总体要求

4.1 岗前培训

查勘人员应由当地陆生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和承保企业（机构）进行培训考核。

4.2 安全第一

查勘工作应在白天进行（非紧急情况禁止夜间查勘），并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自身和周边群众生命健康及财产安全。

4.3 质量要求

查勘定损应做到及时、合理、科学、规范。

4.4 程序规范

现场查勘程序参考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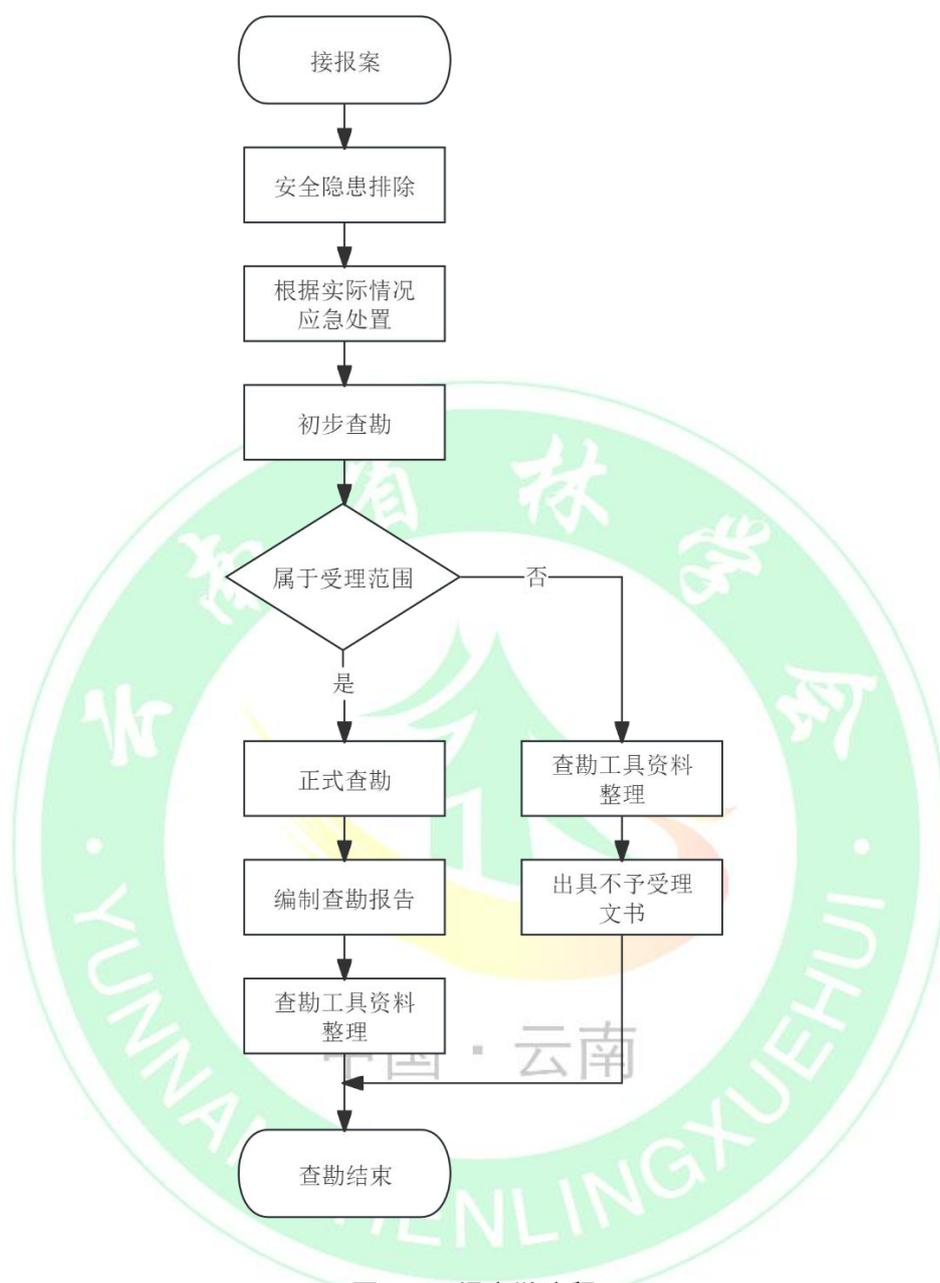


图1 现场查勘流程

5 查勘人员要求

5.1 年龄及身体状况

年龄在20~60周岁（女性20~55周岁）、身体健康（持有健康证），无主要肢体残疾、心脑血管类、哮喘、高血压等不适合野外作业的疾病。

5.2 专业技能

参加过专业技能培训，培训考核合格。

6 查勘

6.1 接案

接案后应做好接案记录并一次性告知受损人准备以下材料：

- 林地、土地等具有使用（经营）权的相关证书或有关权属佐证材料；
- 造成人身伤害或死亡的应准备户口簿、身份证件及银行卡等相关材料。

6.2 查勘前准备

查勘前准备工作如下：

- 查勘工具：皮尺、GPS、相机或像素 1300 万以上的手机、警戒标识、记录文具等；
- 防护工具：每人至少准备一种具有一定安全保护功能的防护工具（如锄头类、柴刀、钢管、木棒等）且长度为 1.5m 以上；
- 通用应急：手电、应急信号灯、干粮和饮水等；
- 医用应急：雄黄粉、花露水、急救箱（包括但不限于绷带、止血钳、止血药、医用剪刀、75% 酒精、碘伏、双氧水、医用棉花、医用外科手套）等。

6.3 初步查勘

6.3.1 权属核查

查勘员应确认标的物权属（受损人提供林权证、土地承包证、不动产登记证或村社区书面证明、身份证以及户口簿），同一案件涉及多个权属登记或实际权益主体的应分别查勘。

6.3.2 责任查勘

6.3.2.1 查勘肇事者是否为陆生野生动物。

6.3.2.2 受害人或第三人是否存在过错，如在主观上挑衅、招引以及违法违规前往事发地等责任免除的情形，存在责任免除情形之一的应及时固定证据，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6.3.3 争议处置

6.3.3.1 查勘人员应做好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脚印、皮毛、损害痕迹等免责情形和其他活动痕迹的影像资料、周边居民询问记录、推断理由等）的详细记录。

6.3.3.2 查勘人员应及时收集证据残留物样本（如粪便、毛发、动物或人体组织等），双方确认后保存以便进行权威鉴定。

6.4 查勘方法

6.4.1 基本原则

根据初步查勘结果，结合受损区域划定参考图（图2）及受损类型特征和查勘方法选择（表1）确定受损区域和查勘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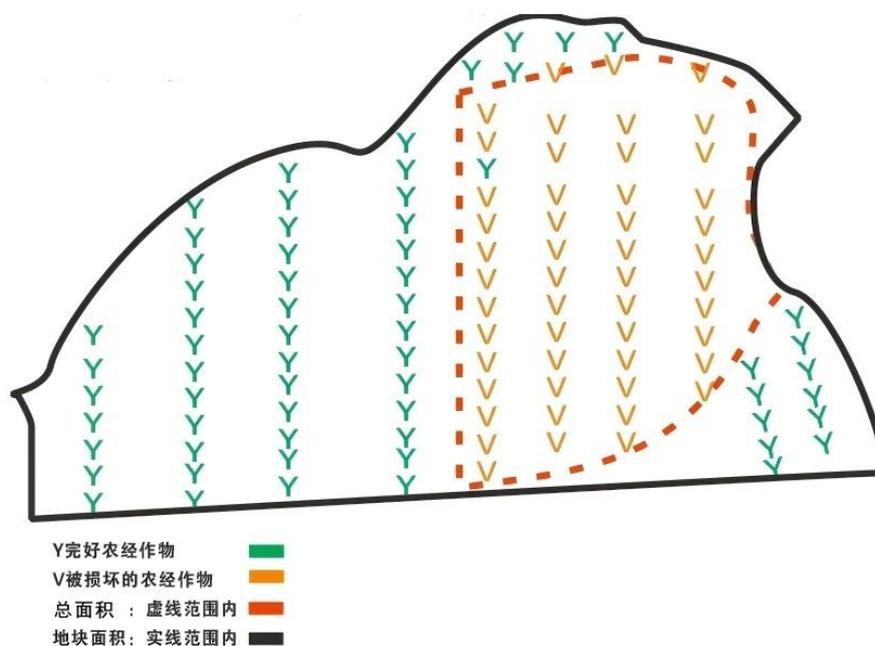


图2 受损区域划定参考图

表1 受损类型特征和查勘方法选择

损害类型	损害特征	查勘时效 (h)	查勘方法 (精准查勘和抽样调查方式)
一、物损			
(一) 农经类作物	损毁穗、秆部、花、叶，地下块茎等收获物会拔出或拱出，现场一般有脚印、齿印、粪便、破坏痕迹、被损害残留物；农作物呈零星倒伏状，倒伏方向凌乱。	48	1. S (面积) 精准查勘+单株评估；综合平均受损率×被毁数量 ($S < 500\text{m}^2$)； 2. S (面积) 精准查勘+抽样调查法 ($500\text{m}^2 \leq S < 1335\text{m}^2$)； 3. S (面积) GPS测量法+抽样调查法 ($1335\text{m}^2 \leq S < 10000\text{m}^2$)； 4. S (面积) GPS测量法/无人机测量法+抽样调查法 ($S \geq 10000\text{m}^2$)； 5. S损失面积，抽样强度：根据S分类确定抽样强度，抽样强度 $\geq 8\%$ 。
(二) 经济林果	损毁幼苗、摘果、啃食残留物，破坏根茎等，现场一般有脚印、齿印、粪便、毛发等痕迹；幼苗或枝条呈零星倒伏状，倒伏方向凌乱。	48	1. S人工测量法+单株评估；单株平均受损率×被毁数量 ($S < 300\text{m}^2$)； 2. S人工测量法/GPS测量法+抽样评估法 ($1335\text{m}^2 \leq S < 10000\text{m}^2$)； 3. GPS测量法/无人机测量法+抽样评估法 ($10000\text{m}^2 \leq S$)； 4. 抽样强度：根据NOP (株数) 确定抽样强度，抽样强度 $\geq 20\%$ 。
(三) 家畜家禽类			
1. 牛、羊、猪、马、犬	咬伤咬死家畜，现场有皮毛、骨头、血迹、死体或残体。	48	访问法：现场核实拍照搜集致害家畜受损情况，死亡家畜残体，如头颅、蹄子、骨骼；逻辑推理法：根据报案信息和现场搜集的信息推断，例如头颅、蹄子、骨骼等受损动物的主要身体特征和数量进行推理，如现场有羊头颅3个、蹄子5只，则可推断受害羊可能为3只。
2. 鸡、鸭、鹅类	咬伤咬死家禽，现场有羽毛、血迹、死体或残体。	48	访问法、现场拍照搜集法、痕迹核查推理法。

损害类型	损害特征	查勘时效 (h)	查勘方法 (精准查勘和抽样调查方式)
(四) 建筑物以及其他	现场一般有建筑物或被损物破坏痕迹、破碎残留物, 脚印、齿印、粪便、毛发、血迹等痕迹。	24	每间房屋损害程度和价值综合判定, 访问法、现场拍照搜集法、痕迹检查推理法、成本核算法。
二、人身伤害与死亡			
(一) 人身伤害	咬伤、毒伤、机械性损伤, 除受害人肢体 (皮肤、肌肉、骨头) 受损外, 现场一般会有血迹、毛发、排泄物、人体组织、呕吐物以及其他打斗等痕迹。	24	访问法、引证法 (伤口治疗情况、医院诊断结论等)。
(二) 人身伤亡	咬伤咬死、毒伤毒死, 现场一般会有血迹、毛发、排泄物、人体组织、尸体以及其他打斗等痕迹。	24	访问法、引证法 (医院诊断结论、死亡证明等)。
注: 查勘时效是从接案或承保企业指派查勘人员到现场进行查勘定损并出具报告的时限要求; 人身伤害时效从接案或承保企业指派查勘人员到现场进行初步查勘时效要求, 查勘定损报告应于受害人及其家属递交完整的相关资料 72 小时内出具。			

6.4.1.1 农经作物

6.4.1.1.1 样方设置。结合实际地形地貌可采用对角线法、“米”字形、“田”字形等多种方式设置, 并做好记录。

6.4.1.1.2 样方调查。样方面积应 $\geq 100 \text{ m}^2$, 单个样方内受损率应按损失面积占样方总面积计算, 样方数量的设置方法见表 2。

表 2 农经作物样方数量设置方法

总面积	样方数量
≤ 2 亩	2个
> 2	2亩/个
注: 不足 2 亩部分增加 1 个样方, 即 $(n=S/2+1)$	

6.4.1.1.3 测定损失。采用精准调查法查勘样方内受损作物的单株受损情况。

6.4.1.1.4 赔付参考。尚未移植的农经类作物苗圃地应以亩为计量单位, 参照附录 B 中对应物种标准赔付; 附录 B 以外的物种苗圃地按照农经类作物相似物种或等价值赔付 (不超过附录 B 中最高标准)。

6.4.1.2 经济林果

6.4.1.2.1 样方设置。样方设置、测定受损地块内损失的经济林果及尚未移植的经济林果苗圃地赔付参照 6.4.1.1.2、6.4.1.1.3。

6.4.1.2.2 样方调查。满足栽植密度 > 100 株/亩、面积 $S > 10$ 亩、总株数 > 700 株条件之一的经济林果应采用样方调查, 样方数量的设置方法见表 3。

表 3 经济林果样方数量设置方法

NOP (株数)	样方数量及株数
≤ 100 株	3个样方, 每个样方3株。
> 100 株	50株/个设置样方数量, 每个样方4株。
注: 不足 50 株部分增加 1 个样方, 即 $(n=N/50+1)$, NOP 是株数英文的简称; N 在“ $n=N/50+1$ ”中代表查勘区域内经济林果的总株数; n 代表样方设置数量。	

6.4.2 人身伤亡

现场查勘时受害人或近亲属以及委托人对受损标的物指认, 应用带水印摄影设备对陆生野生动物肇事痕迹、脚印、毛发、伤口等现场残留物和就医情况进行拍照、视频记录。

6.5 自查

6.5.1 应根据查勘流程和相关文书填写要求自查受损面积、计量单位、影像资料、经纬度记录是否完整、逻辑是否合理。

6.5.2 属于人身伤害或死亡的，自查其本人及其家属关系基本信息、受攻击痕迹具体部位、伤口或尸体影像资料是否完整，引证资料（出入院证、诊断证明、用药清单、结算清单、缴费票据以及死亡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信息记录是否准确、逻辑是否合理。

6.5.3 逻辑不合理或信息记录有误的应及时校对、更正、补充查勘，经自查无误后方可下一步作业。

7 定损

7.1 受损率计算方法

7.1.1 农经类作物、经济林果类

7.1.1.1 确定单株受损率

7.1.1.1.1 根据查勘结果应计算出农经类作物、经济林果单株平均受损率。

7.1.1.1.2 单株受损率=单株受损率之和/受损株数。

7.1.1.2 综合受损率计算方法

7.1.1.2.1 农经作物综合受损率=(受损面积×单株平均受损率)/查勘面积×100%；建筑物及其他受损率=受损价值计量单位/受损物总价值×100%；经济林果类引用7.1.1.1.2即可。

7.1.1.2.2 受损物计量单位应是标的物最小计量单位并应前后统一（如建筑物的最小计量单位应是间或m²），综合受损率应精确到2位小数点。

7.1.2 牲畜家禽类

牲畜家禽被咬死受损率100%(仅咬伤不予理赔)。

7.1.3 人身伤亡类

人身伤亡现场查勘定损引用（医院、伤残鉴定机构、死亡证明出具机构）结论，不核定受损率。

7.2 受损严重程度划定

7.2.1 农经类作物和经济林果综合受损率划定等级如下：

——不计免赔（20%以下，不含20%）；

——轻微损失（20%~40%）；

——较大损失（41%~60%）；

——重大损失（61%~80%）；

——特别严重损失（81%~100%）。

7.2.2 人员伤亡、牲畜家禽不划定档次。

7.2.3 其他受损标的物受损严重程度等次根据标的物实际和投保合同约定划分，综合受损率等级仅作为损失严重程度划分和严重程度反映，不作为综合受损率直接引用计算理赔定损金额。

7.3 险种交叉

7.3.1 因同一标的物符合多个险种责任范围且其他险种已经先行赔付的，承保企业（机构）应根据有关规定对未赔付部分核损赔付。

示例：人身伤害案件已由居民医保报销的，承保企业（机构）应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对居民医保报销后剩余部分按照规定核损赔付。

7.3.2 赔付先后顺序存在争议的由相关承保企业（机构）或相关险种行业主管部门协商赔付顺序。

7.4 预估金额计算方法

7.4.1 农经类作物和经济林果类

7.4.1.1 农经作物预估金额计算方法：预估金额=(查勘面积×综合受损率)×赔付标准。

7.4.1.2 经济林果类预估金额计算方法：预估金额=查勘株数×单株平均受损率×赔付标准。

7.4.1.3 赔付标准详见附录 B。

7.4.2 牲畜家禽类

7.4.2.1 牲畜家禽类预估金额计算方法：预估金额=死亡数量×赔付标准。

7.4.2.2 赔付标准详见附录 B。

7.4.3 建筑物及其他

7.4.3.1 建筑物及其他预估金额计算方法：预估金额=受损数量×受损率×赔付标准（当地同等次建筑成本或修复费用）。

7.4.3.2 赔付限额详见附录 B。

7.4.4 人身伤亡

7.4.4.1 人身伤亡预估金额计算方法：预估金额=医院结算清单总额或伤残机构鉴定等级×赔付标准；死亡人数×赔付标准。

7.4.4.2 赔付标准详见附录 B。

8 现场处置

8.1 建议告知

查勘后，建议告知情况分类如下：

- 属于农经类作物受损的，应建议受损人及时补种或采取止损措施；
- 属于家畜家禽类受损的，死体应参照农业部关于印发《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34号）文件执行，并告知受害人及时采取防护措施；
- 属于人身伤害或死亡的应建议属地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权益人采取预防措施。

8.2 查勘定损资料及工具归位整理

现场查勘定损工作即将结束时整理归位查勘定损资料及工具。

8.3 安全和应急处置

现场查勘定损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应符合附录A相关要求。

8.4 查勘结束

现场查勘定损工作结束后应及时返回常住地并报告管理人员。

9 成果运用和争议处置

9.1 出具勘查文书

根据查勘结果核查是否存在已有出险记录，如已有出险记录的应如实做好记录并在查勘定损报告（附录C）中减除已赔付部分，规范填写查勘定损报告（附录C）、索赔申请书（附录D）。

9.2 争议处置

现场查勘案情重大或复杂、受损人对标的物价值提出异议以及承保企业（机构）或投保人认为有必要组织专业团队复核的，承保企业（机构）应组织专业团队或联合县级以上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单位技术人员进行复核，复核结果作为最终查勘定损依据。

10 档案和保密管理

10.1 档案管理

查勘人员填写的纸质资料、拍摄或编辑的电子文档数据应保存自出现之日起18个月以上，生长周期较长、经济效益较长、易出险重复肇事的经济林木还应进一步延长保存周期，以备查验及追溯。

10.2 保密

除承保企业（机构）统一安排或县级及以上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主动公开外，未经县级及以上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查勘人员不得擅自发布或传输现场查勘时相关影像资料以及受损标的物的数据。



附录 A (资料性) 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参考

A.1 现场查勘安全防范

A.1.1 基本原则

现场管控和警示，现场查勘前结合野生动物的生活习性，肇事场所及周边仍有可能存在野生动物，对查勘人员造成安全威胁，查勘人员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

A.1.2 现场驱离驱赶距离参考

A.1.2.1 驱赶驱离

A.1.2.1.1 事发地属于林地的目测直线距离 $>500\text{m}$ ，属于林耕结合部的目测直线距离 $>300\text{m}$ ，现场及周围属于耕地或距离居民点较近的目测直线距离 $>200\text{m}$ 开始驱赶驱离，根据不同距离和类别用高分贝声音驱赶驱离可能在现场的野生动物。

A.1.2.1.2 肇事地点在公路、建筑物、广场等易准确判断是否还存野生动物结合实际采用其他驱赶方式或进场查看。

A.1.2.2 结队出行

现场查勘时可邀请周边的护林人员共同参与，人数不少于 2 人，每人至少准备一种防身工具，如锄头、柴刀、钢管、棍棒等。

A.1.3 驱离驱赶方式参考方法

A.1.3.1 现场声音驱赶

A.1.3.1.1 用小喇叭沿途播放高音音乐、车辆鸣笛、吼叫等方式将肇事地点周边的野生动物驱赶出肇事区域。

A.1.3.1.2 音响驱离驱赶 ≥ 3 分钟后或机动车鸣笛 10 次（每次鸣笛持续 5S、每次间隔 10~30S）、吼叫等就近就地取材制造高分贝音量 3~5 分钟后观察现场无野生动物后再进入现场。

A.1.3.2 提醒避险

抵达现场后提醒林区周边居民和过往行人注意安全，在查勘区域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识，防范行人、车辆和野生动物近距离接触。

A.1.3.3 其他方式

根据现场情况和肇事动物类别结合实际驱赶驱离和避险均可，例如用木棍、竹竿敲打探路等方式。

A.2 现场野生动物应急处置

A.2.1 处置方式参考

在现场查勘时或往返途中遇到蛇、豹猫、熊、猕猴、狼等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野生动物时，应采取驱离、驱赶、紧急避险、猎杀等方式保障人身安全，禁止非特别紧急情况下采取猎杀方式处置。

A.2.2 紧急处置参考

现场有熊等凶猛动物距离居民点较近或其他紧急情况可能危及周边群众人身安全的应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情况下立即报告属地野生动物主管部门予以处置；在危及人身安全特别紧急情况下采取猎杀处置措施的，12小时内应报告属地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属地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应根据有关规定处置。

附录 B (资料性)

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险赔付标准参考(示例)

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险赔付标准参考(示例)如下:

表 B.1 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险赔付标准参考(示例)

品类	明细	2024年	备注
人身伤亡	死亡	60万元/人/次	含医疗费用
	残疾	限额40万元/人/次(按照伤残等级对应标准和比例赔付)。	伤残赔付标准限额内另行约定。
	医疗费用	限额10万元/人/次, 赔偿限额内按实际发生赔付, 其中: 护理费每人100元/天, 误工费100元/天。	护理费限1人, 特殊案件可增加至2人。误工费限受害者本人。护理费、误工费赔付金额在医疗费用限额内赔付, 误工费、护理费的天数按住院天数计算。
房屋及附属设施	按照实际损失程度确定, 最高10000元/间。		
粮食	稻谷	800元/亩	农作物和经济作物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农作物按赔付标准执行; 经济作物(不满一亩积按分计算, 幼苗按照标准的30%赔付)。
	玉米	600元/亩	
	荞	800元/亩	
	小麦	800元/亩	
	燕麦	800元/亩	
	土豆	800元/亩	
	红薯	800元/亩	
	红麦	800元/亩	
经济作物	山葵	600元/亩	农作物和经济作物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农作物按赔付标准执行; 经济作物(不满一亩积按分计算, 幼苗按照标准的30%赔付)
	蚕豆	600元/亩	
	香蕉	600元/亩	
	甘蔗	600元/亩	
	白芸豆	600元/亩	
	黄豆	600元/亩	
	花生	600元/亩	
	茶叶	800元/亩	
	果树	80元/株	
	竹笋	600元/亩	
	芋头	500元/亩	
	魔芋	800元/亩	
	蜂蜜	800元/桶	
	瓜果类	600元/亩	
动物饲草	600元/亩		
牲畜	猪	大猪2000元/头	大猪(猪龄≥8个月); 中猪(猪龄2~8个月); 小猪(猪龄≤2个月)
		中猪1200元/头	
		小猪600元/头	
	羊	大羊2000元/头	大羊(羊龄≥12个月); 中羊(羊龄4~12个月); 小羊(≤4个月)。
		中羊800元/头	
		小羊200元/只	
	牦牛	大牛3500元/头	牛、马、驴、骡的大小标准划分, (大: ≥24个月; 中: 12~24个月; 小: ≤12个月)。
		中牛4000元/头	
		小牛1200元/头	
	犏牛	大牛3500元/头	
中牛4000元/头			
小牛1200元/头			

品类	明细	2024年	备注
	黄牛	大牛4000元/头	牛、马、驴、骡的大小标准划分，（大：畜龄≥24个月；中：畜龄12~24个月小：畜龄≤12个月）。
		中牛8000元/头	
		小牛2000元/头	
	水牛	大牛3000元/头	
		中牛5000元/头	
		小牛1200元/头	
	奶牛	大牛3000元/头	
		中牛4000元/头	
		小牛1500元/头	
	马	大马2000元/匹	
		中马3500元/匹	
		小马1200元/匹	
	驴	大驴1200元/匹	
		中驴2000元/匹	
		小驴600元/匹	
骡	大骡2500元/匹		
	中骡4500元/匹		
	小骡1500元/匹		
鸡、鸭、鹅	大50元/只	家禽大小标准划分：禽龄≥120天；小：禽龄≤120天	
	小20元/只		
注：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赔付标准仅供参考，是保险合同的组成部分，应以双方约定的为准。			



附录 C
(规范性)
查勘定损报告参考示例

C.1 查勘定损报告参考示例（物损）

C.1.1 基本情况

接案时间： 查勘员：
 受损单位（个人）： 权益相关方：
 查勘时间： 事发地经纬度：
 事发地点： 市 县（区、市） 乡（镇） 村（社区） 村民小组 地名
 受损人居住地点： 市 县（区、市） 乡（镇） 村（社区） 村民小组 号
 受损物名称：
 案发地基本情况及案件简述见表C.1。

表 C.1 案发地基本情况及案件简述

物损清单					
序号	损失标的	损失面积（m ² ）	查勘方法	抽样强度	损失程度
合计：					

注：同一个（群）野生动物肇事造成多户物损的，查勘员应以户为单位出具查勘报告。

C.1.2 勘查技术方案

勘查人员预估面积（体积、重量）情况、选择勘查方法和理由、样地选择情况、抽样强度选择情况。

C.1.3 勘查结果

受损类型、面积核定、定损比例、价值预估，计算各受损物数量、受损程度、定损比例、标的核定、明确理赔范围（投保人和承保人共同签署的承保协议）、预估金额等其他需要补充或有必要说明的情况。

C.1.4 现场处置意见

- C.1.4.1 现场勘查后物损属于农经类作物的建议受害人及时补种或采取其他止损措施。
- C.1.4.2 属于家畜家禽类的，现场要进行消杀，有死体的要进行无害化处理，要告知受害人及时采取止损或防护措施、消杀现场，并告知受害人或权益人死体不能进行交易和食用。
- C.1.4.3 现场有野生动物受伤受困或死亡的应报告乡镇或县级陆生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处置并予以协助。
- C.1.4.4 阐述认为有需要特别说明的内容，提出相应的工作意见或对策建议。

C.1.5 有关附件

- C.1.5.1 附录 B、附录 C、样地调查、单数损率、综合受损率等原始数据记录。
- C.1.5.2 附图：包括损失范围现状图（远景）、损失具体（近景）情况现状照片等。

C.2.2 勘查技术方案

勘查人员根据案发地或受伤（受害）人员情况预估索赔情况、选择勘查方法和理由、积极到医疗救护单位（家中）探望受伤（受害）人员并询问（调阅）相关资料。

C.2.3 查勘结果

受伤（受害）类型、受伤部位、明确阐述受害人或第三人是否存在重大过错、明确理赔范围（投保人和承保人共同签署的承保协议）、医疗救护金额、医保报销情况、剩余自费金额，是否符合合理赔条件、资料是否完整等其他需要补充或有必要说明的情况。

C.2.4 现场处置意见

C.2.4.1 造成人员死亡的应建议请求公安机关封锁事发地现场并出具相关文书。

C.2.4.2 造成人员重伤以上的应建议属地乡（镇）相关管理机构或承保企业（机构）设置警示标志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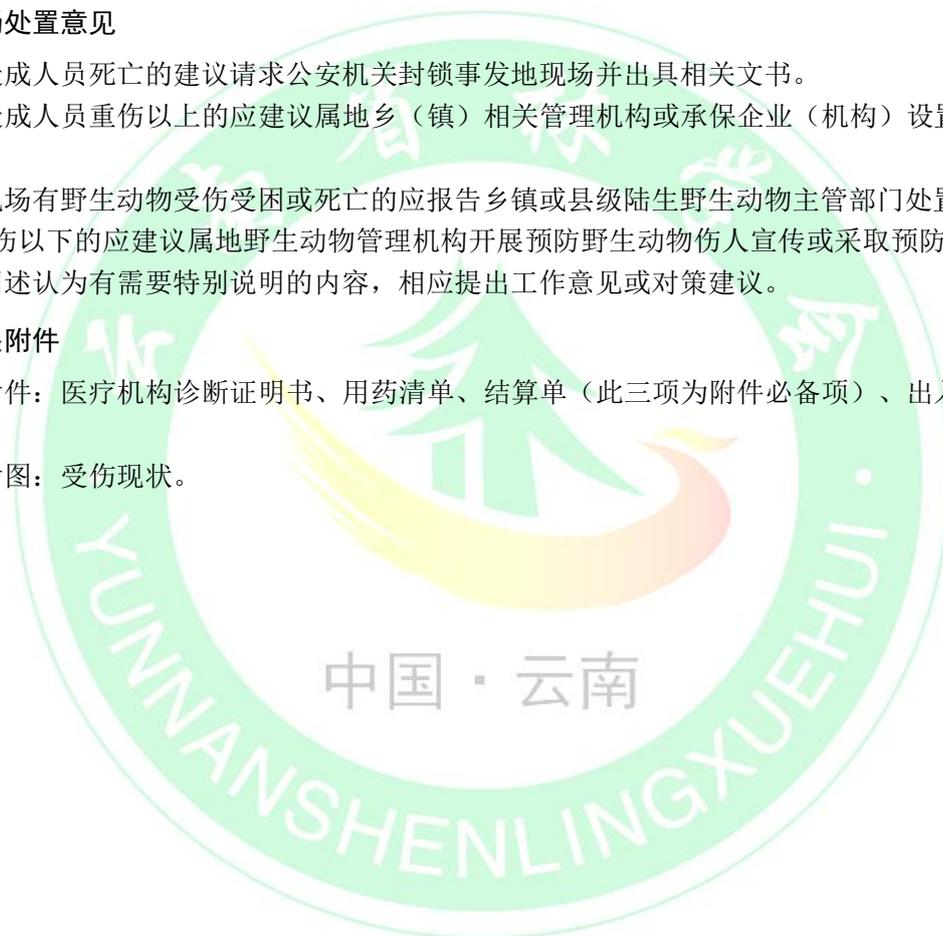
C.2.4.3 现场有野生动物受伤受困或死亡的应报告乡镇或县级陆生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处置并予以协助，造成人员重伤以下的应建议属地野生动物管理机构开展预防野生动物伤人宣传或采取预防措施。

C.2.4.4 阐述认为有需要特别说明的内容，相应提出工作意见或对策建议。

C.2.5 有关附件

C.2.5.1 附件：医疗机构诊断证明书、用药清单、结算单（此三项为附件必备项）、出入院证（住院则提供）。

C.2.5.2 附图：受伤现状。



附 录 D
(资料性)
索赔申请书

D.1 索赔申请书(物损)

索赔申请书(物损)格式见表D.1。

表 D.1 索赔申请书(物损)

索赔申请书(物损)					
县级行政区域代码		累计赔偿限额	万元		
被保险人	XXX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	肇事类型	物质损失		
受损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机构代码			
联系电话		肇事动物			
肇事时间	年 月 日	肇事地点	县(市、区) 乡(镇) 村(社区) 小组		
土地/林地权属编号		赔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卡号:		
<p>损失情况: (包括肇事时间、地点、对象、数量、损害程度等) ____年__月__日, ____接到____报案, 经过现场查勘定损, 野生动物肇事所致损失如下:</p> <p>核查本标的物 and 地块出险记录情况(无出险记录填写经核查无出险记录, 有出险记录的应详细阐述标的物名称、数量、赔付情况, 并在索赔金额计算时将已赔付部分减除)。 共造成损失共计: ____元(大写: ____元)。</p>					
损失清单					
受损人姓名(自然人/企业)	受损标的	损失面积 (亩/公斤/箱/件)	损失程度(%)	赔偿标准(元)	索赔金额(元)
合计:					
索赔金额: ¥: ____元(大写)			¥: ____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照片(__ 张)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复印件/机构代码证 <input type="checkbox"/> 赔款账户信息(银行卡复印件)					
例: 同意按上述损失及金额赔偿。 第三者/受害人(签字按手印): 年 月 日			保险公司查勘人员意见: 查勘人(签字): 年 月 日		
县级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市级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D.2 野责险索赔申请书（人伤）

野责险索赔申请书（人伤）格式见表D.2。

野责险索赔申请书（人伤）						
保险单号			县级行政区域			
被保险人	XXX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		肇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伤害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伤残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受损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肇事动物			
肇事时间	年 月 日		肇事地点		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	
					_____村（社区）_____小组	
赔偿受益人			赔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卡号：	
损害情况：（包括肇事时间、地点、对象、数量、损害程度等）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接到_____报案，经过现场查勘和引证有关资料核定损害情况，野生动物肇事所致损失如下： 共造成损害应赔偿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						
索赔项目清单						
受损人姓名	住院及门诊医疗费用	误工费用	护理费	伤残赔偿金（按照有关部门鉴定伤残等级和保险合同约定的赔付标准计算）	死亡赔偿金（按照保险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	索赔金额（元）
合计：						
索赔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照片（_____张）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本复印件（死亡案件须收集） <input type="checkbox"/> 赔款账户信息（银行卡复印件）						
例：同意按上述损失及金额赔偿。 第三者/受害人（签字按手印）： _____年 月 日				保险公司查勘人员意见： 查勘人（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县级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章）： _____年 月 日				市级陆生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章）： _____年 月 日		

参 考 文 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2. 《云南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修订草案）》
3.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公开征求《云南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4. 《昭通市2024年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保险项目保险合同》
5. 林护发〔2024〕15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野猪等陆生野生动物致害防控工作方案
6. 云林动植〔2022〕3号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野猪等野生动物危害防控工作的通知
7.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2022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云南省草原部分操作细则》（2022版）
8. 《农业保险条例》

